健行科技大學外籍學生獎助學金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92年05月21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訂定通過

中華民國94年12月09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97年05月02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98年09月14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99年04月21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0年01月05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2年05月07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2年07月04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6年07月06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6年10月05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12年05月10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1. 健行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吸引優秀外籍學生(含僑生、港澳生，不含僑生專班)就讀本校，並協助其在校就學期間減輕生活負擔，特訂定健行科技大學外籍學生獎助學金作業要點（以下簡稱本作業要點）。
2. 本要點所稱之外籍學生係指入學當學期依「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」、「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」、「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」規定入學者。
3. 凡就讀本校大學部、研究所及華語先修班之外籍學生（具備我國國籍之多重國籍學生、延修生及僑生專班除外），並未領有國內、外公費或教育部其他獎助學金，均可提出申請。

四、申請作業程序：

由國際合作處審核相關證明文件，並依在學學生類別及名冊專簽申請。

五、繳交文件如下：

(一)入學申請書乙份。

(二)最高學歷之在校成績證明。

(三)護照影本。

以上所有相關證明文件由國際合作處確認之。

六、助學金金額及補助項目，內容如下：

(一)就讀工業類每學年減免學雜費36,000元。

(二)就讀商業類每學年減免學雜費24,000元。

(三)外籍新生入學第一學年減免全額住宿費。

(四)產學國際專班印尼2+I外籍新生：第一學年減免全額學雜費，第二學年起減免學雜費36,000元。

(五)華語先修班：第一學年減免華語課程費用26,000元，第二學年起減免學雜費36,000元。

七、外籍學生如遇工作或生活特殊狀況，得由國際合作處專簽陳請校長同意，申請相關助金。

八、本作業要點自112學年起適用。

九、本作業要點經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